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營造業及建築統計

資料項目：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受理便民服務概況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秘書室

*聯絡人：王玉萍、郭麗珍

*聯絡電話：02-25215550 轉 8205、8208

*傳真：02-25218204

*電子信箱：acc@dorts.gov.taipei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

(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

() 新聞稿 (V) 報表 ()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(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

() 磁片 () 光碟片 () 其他網址：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以本局辦理便民服務情形均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 民眾洽詢：指民眾透過電話或親自到局內詢問有關大眾捷運系統問題。

(二) 陳情案件：指處理民眾對各項陳情案件。

(三) 其他案件：指不屬於民眾洽詢、陳情案件之其他各類問題。

(四) 索取資料：指民眾向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秘書室索取有關大眾捷運系統資料。

(五) 車站位置：指民眾查詢有關捷運車站位置。

(六) 用地問題：指民眾查詢有關捷運用地。

(七) 路線規劃：指民眾查詢有關捷運路線。

(八) 施工問題：指民眾查詢有關捷運施工問題。

(九) 通車時程：指民眾查詢有關捷運路線通車時程。

(十) 其他問題：指民眾查詢有關捷運系統問題，唯不包含在前述各項範圍內。

(十一) 郵寄宣導資料：指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發行各類有關捷運系

統宣導資料。

*統計單位：件、%、份。

*統計分類：

(一)縱行科目：按處理類別(另細分為民眾洽詢、陳情案件、其他案件)、
案件性質(另細分為索取資料、車站位置、用地問題、路線規劃、施
工問題、通車時程、其他問題)及郵寄宣導資料分類。

(二)橫列項目：按月別分類。

*發布週期：年。

*時效：2個月5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：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3月5日前(若遇假日順延)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，
公布日期上載於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網站之「預告統計發布時間表」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臺北市政府主計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：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由本局秘書室依受理便民服務資料編
製。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與歷史資料比較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